

汉中市南郑区财政局文件

南财办农〔2019〕124号

汉中市南郑区财政局 关于提前下达 2020 年省级农业产业 帮扶资金的通知

区扶贫办：

根据市财政局《关于提前下达 2020 年省级农业产业帮扶资金预算的通知》（汉财办农〔2019〕161 号）要求，现将 2020 年省级农业产业帮扶资金 665 万元下达你单位，列入 2020 政府支出功能科目“2130199 其他农业支出”，政府支出经济科目“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”。

此项资金纳入 2020 年统筹整合涉农资金范围，请切实加强资金监管，在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按照相关规定和程序加快资金支出进度，做好绩效目标设定、评价工作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

汉中市南郑区财政局

2019 年 12 月 30 日



抄送：区农业农村局，区审计局，区支付局，整合办，局有关科室。

汉中市南郑区财政局办公室

2019年12月30日印发

附件

2020年省级农业产业帮扶资金绩效目标

专项（项目）名称		2020年省级农业产业帮扶资金绩效目标		
主管部门		区农业农村局		
资金金额 (万元)		实施期资金总额:	665万	
		其中: 财政拨款	665万	
		其他资金		
总体目标	年度目标			
	目标1: 推广推广产业帮扶项目5个, 促进带动合作社、家庭农场规范运行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指标内容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指标1: 推广产业帮扶项目	≥5 个
			指标2:	
		质量指标	指标1: 项目验收合格率	=100%
			指标2:	
		时效指标	指标1: 项目实施区间	≤1年
			指标2:	
		成本指标	指标1: 项目总投入	≤665万元
			指标2: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指标1:	
			指标2:	
		社会效益指标	指标1: 带动合作社、家庭农场	≥ 20 个
			指标2:	
		生态效益指标	指标1:	
			指标2: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指标1: 项目受益时间	≥2年
			指标2: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指标1: 受益对象满意率	≥ 92%
			指标2:	

备 注: 1、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。 2、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。